



# China Beidahuang Industr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39)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大會」)  
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sup>1</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股份(「股份」)共<sup>2</sup> \_\_\_\_\_ 股的

登記持有人,茲委任<sup>3</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如其未克出席,則大會主席<sup>4</sup>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在香港九龍九龍灣宏光道一號億京中心B座30樓E室舉行的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大會的通告所載的建議決議案,並在該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上代表本人/吾等按下列指示<sup>5</sup>表決,倘無作出指示,則本人/吾等的委任代表可酌情自行表決。

特別決議案 <sup>6</sup>		贊成 <sup>5</sup>	反對 <sup>5</sup>
1.	批准遷冊及採納存續大綱及新細則		
2.	批准減少股份溢價賬及將該金額轉撥至本公司實繳盈餘賬		
3.	批准股本重組,當中涉及股份合併、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		
普通決議案		贊成 <sup>5</sup>	反對 <sup>5</sup>
4.	重選陳晨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簽署<sup>7</sup>: \_\_\_\_\_

日期: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姓名及地址。所有聯名持有人的姓名均須予列明。
- 請填上 閣下名下登記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
-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表決時代其表決。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 閣下。倘超過一名受委代表獲委任,則委任書上須註明每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
- 如欲委任大會主席以外的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字樣,並於適當空欄填上所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改,均須由表格簽署人簡簽示可。**
- 重要提示:** 閣下如擬表決贊成任何一項決議案,請在相應的「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擬表決反對任何一項決議案,請在相應的「反對」欄內填上「✓」號。倘無註明表決意願, 閣下的委任代表可自行酌情表決。 閣下的委任代表亦有權對任何召開上述大會的通告所載決議案以外,於大會上適當提出的決議案自行酌情表決。
- 該等決議案內容僅為摘要。決議案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的大會通告。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獲正式書面授權的受權人簽署。倘若股東為一家公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獲正式書面授權的任何高級職員或受權人簽署。
-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該等股份於大會上表決,猶如彼為唯一有權表決者,惟倘聯名持有人中有超過一名親身出席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只有排名首位的持有人的表決方獲接納(不論親身或委任代表表決),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表決將為無效。排名先後乃以本公司股東名冊上聯名持有人的排名次序為準。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文件的核證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方為有效。
- 閣下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在此情況下,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回。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 閣下就大會有關委任代表的任命及 閣下投票指示(「該等用途」)之請求。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以用作此等用途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可要求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條文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